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根据公司《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高原先生提名，董事会拟聘任蒋顺梅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工作简历进行审核，认为本次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能力与资格，提名、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规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 宋建中 颀茂华 陆珺 赵广明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